

越南(Vietnam)經貿檔

一、基本經貿資料：

2026.9.18

人口	1億230萬人(2025)
面積	331,410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5,140億美元(2025預估值)
平均國民所得	5,026美元(2025預估值)
經濟成長率	8.02% (2025年)
失業率	2.22% (2025)
幣制	越南盾(VND)，1 USD=25.051VND (2026.2.26越南中央銀行)
貿易總額	9,300.66億美元 (2025年↑18.2%)
進口值	4,550.06億美元 (2025年↑19.4%)
出口值	4,750.60億美元 (2025年↑17%)
主要進口項目 (2025年)	1. 電腦、電子產品及其零組件(33.12%) 2. 機械設備、工具及其零組件(13.41%) 3. 各種布料(3.34%) 4. 塑膠原料(2.75%) 5. 其他卑金屬(2.50%) 6. 手機及其零組件(2.47%) 7. 鋼鐵(2.46%)
主要出口項目 (2025年)	1. 電腦、電子產品及其零組件(22.68%) 2. 機械設備、工具及其零組件(12.43%) 3. 手機及其零組件(11.94%) 4. 紡織品及成衣(8.34%)

	5. 鞋類(5.09%)
主要進口來源 (2025年)	中國大陸(40.9%)、韓國(13.3%)、臺灣(7.3%)、日本(5.4%)、美國(4.2%)
主要出口市場 (2025年)	美國(32.2%)、中國大陸(14.8%)、韓國(6.1%)、日本(5.6%)、香港(3.7%)。(臺灣1.4%，排第13)

資料來源：WorldBank 人口統計；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越南統計總局；越南海關總局；Vietcombank

二、主要經濟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1. 整體經濟：依據越南國家統計總局資料，2025 年越南國內生產毛額(GDP)為 5,140 億美元，人均 GDP 為 5,026 美元，經濟成長率為 8.02%，其中農業產值成長 3.78%，對經濟成長貢獻占比為 5.30%；工業產值成長 8.95%，對經濟成長貢獻占比為 43.62%；服務業成長 8.62%，對經濟成長貢獻占比為 51.08%。就GDP 結構而言，2025 年農業占比為 11.64%，工業占比為 37.65%，服務業占比為 42.36%，產品間接稅減去對產品之補貼則占 7.96%。 2. 國際貿易：依據越南海關局資料，2025 年越南貨物進出口總額達 9,301 億美元，較 2024 年成長 18.2%，其中出口成長 17.0%，進口成長 19.4%。美國是越南最大的出口市場，出口額達 1,532 億美元。中國大陸是越南最大的進口市場，進口額達 1,860 億美元。2025 年越南前 5 大貿易夥伴分別為中國大陸、美國、韓國、日本及臺灣。 3. 投資：依據越南財政部資料，2025 年越南核准外國人投資總額(包括新登記資本、調整後登記資本、外國投資者的購股價值)達 384 億美元，較 2024 年成長 0.5%。自 1988 年至 2025 年，外國在越南投資共計 5,296 億美元，前 5 大累計外資來源為韓國、新加坡、日本、臺灣及香港。 4. 2026 年經濟前景： 越南政府近年訂定企圖心極高的經濟發展目標，包含 2025 年 11 月由國會設定 2026 年經濟成長率達到雙位數，越共亦決議將力拼 2026 至 2030 年平均經濟成長率達雙位數，顯示越南政府已不再滿足於過去約 6%至 7%的穩定成長，而試圖透過產業升級與結構改革，邁向更高成長軌道。 2026 年越南經濟可望維持相對強勁的成長動能，首先，越南仍具備出口與外資兩大成長引擎。在全球供應鏈重組與「去中國化」趨勢下，越南持續吸引電子、紡織與機械製造等產業投
---------	---

資，出口表現應可展現相當韌性。同時，政府亦採取積極的總體經濟政策，包括擴大公共投資、推動基礎建設、放寬信貸條件以及延續減稅措施，應可帶來「政策驅動型成長」。此外，若資本市場順利升級為新興市場，亦有助於吸引國際資金流入，進一步支撐金融與投資活動。

然而，短期風險亦不容忽視。越南屬高度外向型經濟，對全球需求變動極為敏感，若美國與歐洲經濟放緩，將直接影響出口表現，此外美國的關稅政策也是影響越南出口的一大不確定因素。同時，國際能源價格波動亦可能推升通膨與生產成本，壓縮企業利潤空間，2026 年 3 月美國、以色列、伊朗在中東爆發之武裝衝突便對於越南國內能源價格帶來極大上漲壓力。政府推動之信貸擴張與財政刺激亦可能是否能有效強化市場信心，為刺激經濟成長帶來預期效益也尚待觀察。綜合而言，外界評估 2026 年越南較可能維持約 6%至 8%的成長區間(2026 年 4 月世界銀行預估越南 2026 年經濟成長率為 6.3%，亞洲開發銀行預估為 7.2%)，要達成 10%以上的目標仍有相當挑戰。

5. 長期展望：在越南政府積極推動結構轉型下，越南有多項優勢，使未來 5 至 10 年經濟前景充滿潛力。首先是人口紅利，目前越南人口已突破一億且勞動力供給充足，有利製造業與服務業發展。其次，在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組趨勢下，越南被視為全球製造轉移的重要據點，未來仍可持續吸引外資流入。再者，政府亦明確將科技創新、數位經濟與綠色轉型列為發展重點，並逐步強化民營企業在經濟中的主導角色，這些都將成為長期成長動能的重要來源。然而，越南要實現長期的雙位數成長，仍面臨若干關鍵挑戰。大規模基礎建設與投資計畫可能推升財政赤字與公共債務，銀行信貸擴張過快可能加大系統性風險，政府組織再造提升行政與治理效率之效果也尚待時間驗證。此外越南目前產業結構仍以組裝製造為主，產業順利升級

將是經濟轉型與用續成長關鍵。

總體而言，越南短期經濟具備政策支撐與外資動能，可維持高於多數新興市場的成長表現；而中長期則具備成為亞洲重要成長引擎的潛力，但關鍵在於是否能成功推動制度改革與產業升級，建立以生產力與創新為核心的成長模式。

重要經貿政策	1. 推動政府組織改造：越南於 2025 年實施該國史上規模最大的政府組織改造，以越南國會 2025 年 2 月第 176/2025/QH15 號決議及越南共產黨中央執行委員會 2025 年 4 月第 60-NQ/TW 號決議等相關決議為依據，藉由部會整併、層級精簡與權責重分配全面重構行政體系。在中央政府方面，部級機關數量由 22 個縮減至 17 個，例如農業與環境、交通與建設、財政與投資等部會進行整併，以精簡人力、減少職能重疊、提升政策執行效率。地方政府亦有整併，自 2025 年 7 月起，原本 63 個省市於合併後減少至 34 個，此外也進行垂直整合，取消縣級政府，改為省(市)、坊(社)兩級治理，使行政層級更扁平化，同時進行內部機關整併及職權調整。此次組織改造以打造「精簡、高效、有力」的國家治理體系為核心，追求降低行政成本、提升決策效率，由制度面為越南追求高經濟成長與經濟轉型創造良好條件。 2. 強化資本市場：越南政府認為國營商業銀行於落實總體經濟政策、確保財政平衡和引導市場方面扮演領導角色，據官方資料，至 2025 年底，越南外貿股份商業銀行(Vietcombank)、越南投資發展銀行(BIDV)、越南工商銀行(VietinBank)、越南農業農村發展銀行(Agribank)占越南整個銀行業總資產比重高達 46.5%。越南政府認為銀行信貸在實現 2026 年經濟成長目標將發揮關鍵作用，目前銀行信貸仍為主要資本來源，占整體經濟總投資 50%以上，依越南國家銀行(SBV)規定之 11~12%年平均信貸成長率，預計 2026 年越南國營商業銀行之貸款金額將增加約 1 兆越南盾，且將著重於農業、出口、製造業、能源和數位轉型等優先領域。 針對證券市場，越南政府盼發揮中、長期資本主要來源之角色以實現 2026 至 2030 年快速永續成長，越南國家證券委員會(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 of Vietnam，簡稱 SSC)確立投資供給面與需求面之雙向政策，供給面著重支持企業籌集資金，擴
--------	---

大股票、債券和衍生性商品市場規模，需求面則著重發展法人投資者、吸引外國投資者，並將加強監管以確保市場透明度和公平性。具體而言，SCC 將持續改善法規制度，落實《至 2030 年越南證券市場發展戰略》、將越南由富時羅素(FTSE Russell)市場升格為次級新興市場之《市場升級改造計畫》以及確保個人投資者、法人投資者和外國投資者之間結構合理之《投資者基礎重組計畫》。

3. 發展高科技產業：越南共產黨中央政治局於 2024 年 12 月通過第 57-NQ/TW 號決議，制訂越南科技、創新及數位轉型目標，提出優先發展人工智慧、半導體、大數據等關鍵技術，並以科技創新、數位轉型作為未來經濟成長的主要驅動力。越南政府續於 2025 年 1 月頒布第 03/NQ-CP 號決議以及後續於 4 月頒布第 71/NQCP 號決議，制定執行越共中央政治局第 57-NQ/TW 號決議之行動計畫，包含訂定各項具體目標以及各機關之職責，以及於 2025 年 6 月頒布第 1131/QD-TTg 號決議《戰略技術與重點技術產品清單》，包含人工智慧、量子/雲運算與大數據、區塊鏈、5G/6G、機器人、半導體、生醫、能源、稀土、網路安全、航太等 11 類技術與產品，將優先投入國家資源優先推動。其後越南政府基於相關決議採取多項措施，例如：

- (1) 數位法律架構：越南國會於 2025 年 12 月通過第 134/2025/QH15 號《人工智慧法》，自 2026 年 3 月起生效，全面規範越南人工智慧研究、開發和應用。該法採「發展型管理」取向，平衡風險管理與創新促進之需求，明確界定個人和組織在提供、使用人工智慧系統之責任，符合國際慣例，並支持融入新技術標準；於 2025 年 6 月通過第 71/2025/QH15 號《數位科技產業法》，於 2026 年 1 月起生效，以促進人工智慧、數位新創企業和半導體製造發展，特別是將加密資產(數位資產)合法化並納入監

管；於 2025 年 12 月通過第 122/2025/QH15 號《電子商務法》，以強化跨境電商管理、數位平臺責任及消費者保護，建構現代化數位經濟法律架構，將於 2026 年 7 月生效。此外，第 60/2024/QH15 號《資料法》自 2025 年 7 月起生效，建立數位資料管理架構，重點包含建立國家數據中心、區分資料為非個人、內部及重要數據，並由公安部主導數據監管，亦針對跨境資料傳輸及資料在地化設定規範。

(2) 半導體產業：越南政府總理於 2024 年 9 月頒布第 1017/QD-TTg 號決議《至 2030 年半導體產業人力資源發展計畫及 2050 年展望》及第 1018/QD-TTg 號決議《至 2030 年半導體產業發展戰略及 2050 年展望》，以解決半導體產業發展面臨之人才瓶頸以及產業發展分階段目標。後續越南政府將半導體納入 2025 年 6 月第 71/2025/QH15 號《數位科技產業法》範疇，亦納入 2025 年 6 月第 1131/QD-TTg 號議定《戰略技術與重點技術產品清單》。越南政府於 2025 年 7 月頒布第 182/2025/ND-CP 號議定修改《進出口稅法》，對用於發展科技、創新與數位科技產業之進口貨物免除進口關稅，降低半導體廠商引進設備與材料的稅負門檻，2025 年 9 月頒布第 249/2025/ND-CP 號議定，規定吸引科學、技術、創新與數位轉型領域專家之機制與政策，吸引半導體、人工智慧等高階人才。2025 年 12 月越南科技部頒布第 4386/QD-BKHCN 號議定，設立國家多專案晶圓協調中心 (Viet Nam National Multi-Project Wafer Coordination Center，簡稱VNMPW/CC)，扶植越南國內晶片設計與原型製造能力。

(3) 加強保護智慧財產權：2025 年 12 月越南國會通過第 131/2025/QH15 號《智慧財產權法》若干條款之修定法

	案，總理並於 2026 年 1 月簽署第 02/CT-TTg 號關於加強智慧財產權執法的指令，強化技術保護與商業化機制。修法重點包含改善並縮短智慧財產權審核之行政程序、增加關於部分工業設計的規定，特別是對於電腦軟體等。 4. 提高再生能源供給：越南政府於 2023 年 5 月頒布第 8 期國家電力發展計畫(National Power Development Plan VIII，簡稱 PDP8)作為中長期電力與能源發展藍圖，目標為確保供電安全、支持永續經濟成長並推動低碳轉型。2025 年 4 月越南政府頒布第 768/QD-TTg 號議定修訂 PDP8，提高再生能源(陸上與離岸風電、太陽能)占國家電力供給之比重，同時規劃為電力系統提供穩定性的天然氣發電，並考量以核能補充大規模基載需求。為支援高比例再生能源併網，該調整案強化跨區高壓輸電網路、變電站擴充及大型儲能計畫，推動電力市場改革(包含直接電力採購協議、長期合約與衍生性交易)，加速電網建設、優化土地與環評流程，並提升本地供應鏈與技術人力培訓。
--	---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已生效： 1. <u>東協</u> FTA (1996.1.1生效) 2. 東協－<u>中國</u> FTA (2010.1.1生效) 3. 東協－<u>日本</u> FTA (2008.12.1生效) 4. 東協－<u>韓國</u> FTA (2009.6.2生效) 5. 越南－<u>日本</u> FTA (VJEPA) (2009.10生效) 6. 東協－<u>澳洲及紐西蘭</u> FTA (2010.1.1生效) 7. 東協－<u>印度</u> FTA (2010.1.1生效) 8. 越南－<u>智利</u> FTA (2013.1.1生效) 9. 越南－<u>韓國</u> FTA (2015.12.20生效) 10. 越南－<u>歐亞經濟同盟</u>¹ FTA (2016.10.5生效) 11. 越南－<u>歐盟</u> FTA (2020.8.1生效) 12. 東協－<u>香港</u> FTA (2019.6.11生效) 13.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u>CPTPP</u>)(2018.12.30生效) 14. 越南－<u>英國</u> FTA (越南時間 2021.1.1生效) 15. 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 (<u>RCEP</u>)(2022.1.1生效) 16. 越南－以色列 FTA (2024.11.17生效) 已簽署： 越南－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CEPA (2024.10.28簽署) 談判中： 1. 越南－<u>歐洲自由貿易協會</u>² FTA (2012.7.3展開談判) 2. 東協－加拿大 FTA (2021.11.16展開談判)
------------	---

1：歐亞經濟同盟(Eurasia Economic Union)成員包括俄羅斯、白俄羅斯、哈薩克斯坦、亞美尼亞及吉爾吉斯等 5 國。

2：歐洲自由貿易協會(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 EFTA)，成員包括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及瑞士。

三、臺越雙邊經貿關係

我國出口值	181.15億美元(2026年1-8月 ↑ 55.48%) 181.68億美元(2025年↑ 27.27%) 142.76億美元(2024年↑ 21.75%) 117.26億美元(2023年↓ 19.56%) 145.75億美元(2022年↑ 4.35%)
我國進口值	223.45億美元(2026年1-8月 ↑ 157.39%) 143.36億美元(2025年↑ 80.63%) 79.25億美元(2024年↑ 28.70%) 61.58億美元(2023年↓ 11.85%) 69.86億美元(2022年↑ 13.65%)
雙邊貿易總額	404.60億美元(2026年1-8月 ↑ 98.99%) 325.05億美元(2025年↑ 46.33%) 222.01億美元(2024年↑ 24.14%) 178.84億美元(2023年↓ 17.05%) 215.61億美元(2022年↑ 7.19%)
主要出口項目 (2025)	積體電路(8542)；光學元件(9002)；紡織原料(5407)；印刷電路(8534)；電腦零附件(8473)
主要進口項目 (2025)	電話機(8517)；電腦零附件(8473)；積體電路(8542)；處理器(8471)；鋼鐵製品(7308)
我國對越南投資	175.62億美元1,187件(本部投審司統計1952年至2026年8月) 主要投資業別：製造業(電子零組件、成衣及服飾品、金屬製品)、金融及保險業
越南對我國投資	83,541千美元822件(本部投審司統計1952年至2026年8月) 主要投資業別：批發及零售業、住宿及餐飲業

雙邊經貿協定	1. 投資保障協定(1993) 2. 家庭計畫合作備忘錄(1996) 3. 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暨防杜逃稅協定(1998) 4. 勞務合作協定(1999) 5. 農漁業合作協定(1999) 6. 符合性評估結果相互承認合作協定(2004) 7. 臺越貿易協定(2005) 8. 標準化、度量衡及符合性評估瞭解備忘錄(2005) 9. 臺越科技合作協定(2009) 10. 臺越觀光合作備忘錄(2012.5) 11. 臺越移民合作協定(2013) 12. 臺越原產地證明書瞭解備忘錄(2016) 13. 臺越投資促進及保障協定(2019) 14. 臺越貿易促進合作備忘錄(2022)
--------	--

註：貿易署的貿易統計資料，是由財政部關務署提供，貿易統計官方數據仍以財政部公布之統計為準。詳請參閱貿易署官網說明如下方連結
https://www.trade.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4707&pid=780975&dl_DateRange=all&txt_SD=&txt_ED=&txt_Keyword=&pageindex=1&history=